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 有關 出售伽瑪物流(B.V.I.)集團51%已發行股本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出售協議。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有關出售事項之其他資料：

1. 緊隨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持有目標公司任何股權；及
2. 根據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預期將因出售事項錄得虧損約4,300,000港元(除稅前)，有關虧損乃參考代價及目標集團資產淨值約18,800,000港元計算得出。本公司將予確認之出售事項所產生實際收益或虧損金額將根據於完成日期之該等金額釐定，並須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除上述者外，該公告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倪向榮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倪向榮先生(主席)  
沈勤儉先生  
潘健先生  
繆志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吉龍濤先生  
楊越夏先生  
孫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卞兆祥博士  
劉漢基先生  
于緒剛先生  
張方茂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dfport.com.hk內。